# 中国民用航空局



# CAAC 适 航 指 令

####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8-A320-08

修正案号: 39-9404

一. 标题: 机翼-5号肋和后梁连接处-检查

### 二. 适用范围: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序列号列在空客服务通告(SB) A320-57-1167R01中的空客A321-111、A321-112、A321-131、A321-211、 A321-212、A321-213、A321-231和A321-232的飞机。

#### 三. 参考文件:

- 1. EASA AD 2018-0102(2018 年 4 月 27 日颁发)
- 2. Airbus SB A320-57-1167, 初版(2011 年 8 月 11 日发布)或 R01(2018 年 1 月 16 日发布)

使用上述参考文件"2."的后续批准版本用来符合本指令的要求也可接受。

##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 1. 原因

在拆下左侧(LH)5号肋的过程中,发现连接肋和机翼内侧后梁的2个紧固件(螺栓)已失效,并且另有2个在拆下的过程中失效。去除外面包裹的密封胶后,发现2个螺栓已从螺杆处分离,并且另2个螺栓的头部在拆下过程中脱落。

如果这种状态没有被发现并纠正,可能降低机翼的结构完整性。

第1页共2页

为解决这种可能的不安全状态,空客发布了 SB A320-57-1167 提供检查方法。该 SB 发布后,在早期生产的 A321 上发现了一个潜在的制造问题,是关于在梁组件上安装紧固件时"卡阻"的报告。

制造商在生产线上引入了一项工艺更改,同时改版 SB A320-57-1167,并更改受影响范围以包括在引入该项工艺更改前交付的所有 A321 飞机。

鉴于上述原因,本适航指令要求对机翼 5 号肋与后梁的连接处做一次特殊详细检查(SDI),包括左侧和右侧(RH)机翼,并根据检查结果,完成修理。本适航指令还要求报告检查结果。

#### 2. 措施和符合性时间

按照 EASA AD 2018-0102 (2017年4月27日颁发)中"Required Action(s) and Compliance Time(s)"章的内容执行。

3. 其他规定 无。

#### 4. 等效替代

- (1)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 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 (2)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等效替代方法之前,通知有关飞行标准 部门的主管监察员。
- 五. 生效日期: 2018 年 05 月 10 日
- 六. 颁发日期: 2018 年 05 月 09 日
- 七. 联系人: 王烨

中国民用航空上海航空器适航审定中心

021-22321176